

# 河 南 省 公 安 厅 办 公 室

# 河 南 省 卫 生 健 康 委 员 会 办 公 室

豫公治〔2023〕233号

## 关于深刻汲取重庆奉节恶性杀医伤医案件教训 进一步加强医院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公安局、卫生健康委，济源示范区公安局、卫生健康委，中原油田、南阳油田公安局，航空港区教文卫体局，南阳市中医药发展局，省直各医疗机构：

9月4日，重庆市奉节县人民医院发生一起持刀伤害医务人员案件，造成1死1伤。对此，小洪同志高度重视，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公安机关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医院安全防范，及时化解医患矛盾纠纷，防止此类案件再次发生。公安部亓延军常务副部长、王志忠副部长和国家卫生健康委领导提出具体要求。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郑海洋要求会同卫健部门抓好落实。公安部治安局对该起案件进行了全面复盘倒查，发现了医院主体责任不落实、相关部门监管指导不到位等问题。为落实公安部、国家卫健委、省领导批示精神，严防此类恶性案件再次发生，现将奉节恶性杀医伤医案件调查剖析情况和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重庆奉节恶性杀医伤医案件调查剖析情况

(一)案件基本情况。犯罪嫌疑人王某某(男,58岁,重庆奉节人)因与奉节县人民医院的医患纠纷长期未得到解决,心生怨恨。9月4日早上,该王持1把剔骨刀(经认定属于管制刀具)和1把菜刀,从医院无人值守、未设安检的侧门进入到11楼肠胃外科楼道中,将该科医生刘某(曾于2021年3月为该王做过混合痔手术)刺死,将前来劝阻的另一名医生刺伤。8时20分,属地公安机关接到群众报警,辖区派出所民警8时25分到达事发现场,联合医院安保人员控制犯罪嫌疑人,并协助开展伤员救治、现场保护等工作。公安机关以故意杀人罪对该王立案侦查。

(二)暴露出的主要问题。从复盘倒查情况看,该案件暴露出医疗机构及有关部门在医患矛盾纠纷化解、医院安防措施落实、应急联动处置等方面存在诸多问题:

**一是医患矛盾纠纷源头化解不及时。**王某某于2021年3月在奉节县人民医院进行混合痔手术,因对手术效果不满,曾于2021年9月、2022年2月两次投诉,县卫健委进行了答复,双方按照相关规定共同选择司法鉴定机构进行医疗损害(过错)鉴定。2022年2月,在重庆市司法鉴定所因鉴定事项超出技术能力出具了“不受理告知书”后,县卫生健康委告知王可再选择其他鉴定机构,王拒绝。此后王在广州务工期间又分别在两家医院进行三次“混合痔”手术,但均对治疗效果不满并到法院起诉广州两家医院,经调解未达成协议后,王返回重庆奉节人民医院实施报复。在王提出医患纠纷诉求至案发2年多的时间里,虽然卫健部门推动

按照医疗纠纷处理程序进行调解鉴定并作了回应,但处理流程长、时间久、效率低,导致纠纷未能及时化解。另外,奉节人民医院未将该纠纷纳入矛盾纠纷化解台账会商研判并盯办解决,未按照“平安医院”建设协调机制要求通报属地相关部门,推动基层组织协助做好疏导稳控等工作。

**二是**医院安全防范主体责任不落实。2021年,重庆市公安局会同市卫健委等部门印发通知,明确要求全市二级以上医院入院进出口100%配备手持安检仪,落实安检制度。但奉节县人民医院对外开放的19个出入口中,仅有3个出入口有保安值守且落实安检,其余16个出入口均无固定人员值守。该医院保安员数量也未达到公安部、国家卫健委等部门相关规定要求。医院共安装了658个摄像头,其中47个摄像头处于损坏状态。医院安全监控中心一键式紧急报警未按当地相关要求接入属地公安机关,且监控中心显示屏不能实现突发情况画面自动切换,导致值班员未及时发现案发区域的情况。

**三是**属地相关部门监督检查不到位。属地卫健部门未定期对该医院安保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未督促医院将涉及王某某医患纠纷纳入台账跟踪盯办并协助解决。属地公安机关虽然对该医院安保工作进行过检查指导,但对医院存在的安检不落实、出入口无人值守、保安配备不达标、部分监控装置损坏、一键式紧急报警未与公安机关联网等问题隐患未及时发现,未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跟进整改落实。属地卫健与公安等部门联动配合不紧密,未定期召

开联席会议研究会商相关工作，“平安医院”建设协调机制作用未能有效发挥。

目前，奉节县公安局依照《内保条例》对涉事医院予以警告处罚，并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该医院已全面排查整改安全隐患：**一是**关闭了 14 个出入口，对所有进入院区的人员和物品开展安检；**二是**对损坏的 47 个摄像头进行修复或更换，将一键报警系统与公安机关联网；**三是**细化完善医院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全面梳理排查各类风险矛盾，逐一落实专人化解；**四是**增配了保安员，加强对医护人员安保培训，提升防护能力。

## 二、下步工作要求

在当前医院数量多、医务人员多、就诊患者多但优质医疗资源总量相对不足、分布不均衡的现实条件下，医院依然是各类矛盾纠纷和案件易发多发场所，医患矛盾如不及时解决、有效疏导稳控，极易激化矛盾甚至引发杀医伤医案件。我省医院安防基础总体薄弱，重庆奉节恶性杀医伤医案件暴露出的问题在各地也不同程度存在。10 月份以来，我省连续发生 7 起因医患纠纷引发的群体聚集事件，涉及郑州市郑大一附院南院区、洛阳市伊滨区中医院、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安阳市人民医院、焦作市妇幼保健院等 5 家医院，起因为病人在医院救治中或抢救无效后死亡，引发家属维权聚集，其中洛阳市伊滨区中医院、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同一事件引发 2 次群体聚集，充分暴露出涉医矛盾化解不及时、应急处置不到位等问题，做好医院安全工作任务十分艰巨。

各地公安、卫健部门要深刻汲取重庆奉节“9·4”案件教训，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机制、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等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和省公安厅、省卫生健康委一系列部署，认真贯彻《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共河南省委政法委员会河南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强化医院安全秩序管理工作的通知》（豫卫医〔2023〕24号）文件要求，针对医患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医院安保措施落实、应急联动处置等重点环节，持续深化各项措施落实，严防严打暴力杀医伤医犯罪，切实保障医务人员和医院安全。

（一）组织开展专项联合检查。各市级公安、卫健部门要周密制定医院安全工作专项检查方案，迅速联合组织开展医疗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对照重庆奉节恶性杀医伤医案件暴漏出的问题，结合本地实际，针对医疗纠纷排查化解、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等关键事项，集中整改安全隐患，督促完善各项机制，严格落实防范措施。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逐一列出明细，限期整改；对安防措施薄弱、问题隐患较多的医院，要予以通报、联合督办；对问题严重的，要开展联合督办约谈，推动工作落实。

（二）健全完善医疗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卫健部门要指导、监督医疗机构做好医疗纠纷的预防和处理工作，督促医院全面梳理医患纠纷，建立医患纠纷防范化解工作台账，动态更新事项，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强化领导包案制度，落实源头治理责任，开展多元化解，严防矛盾升级引发事端。其中，对暂时未化解到位、

可能存在极端行为等高风险人员,要加强服务管控,予以重点关注,增派保卫力量值守,严防造成现实危害。公安机关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积极配合梳理排查涉医矛盾纠纷,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医疗机构情况通报和信息共享,及时向有关部门下发公安提醒函,对潜在的矛盾纠纷积极干预,推动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医患矛盾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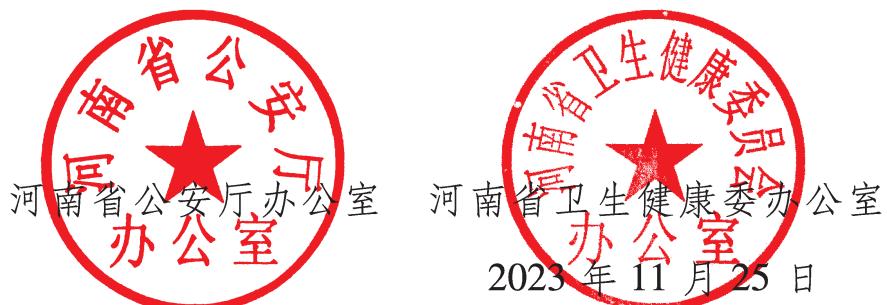
(三)切实强化风险评估分类指导。公安、卫生健康部门要以深化“平安医院”创建为载体,以提高预警防范、风险控制和先期处置为重点,指导医院根据投诉数量、是否扬言报复、医患矛盾调处、安防建设等指标因素,对医院进行风险等级评估、分类精准指导,针对性加强防范应对工作。对风险较高的医院,要加强重点指导监督,一院一策督促完善具体防范措施,确保持续安全。

(四)全面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要指导医院依托警务室、保卫处等力量,建立突发事件处置最小应急单元,配备精干力量、相应防护装备,对发生在医院的突发事件,能够第一时间快速反应,开展前期应急处置,力争做到事态早控制、事件快处置、矛盾不升级。要定期开展应急处置演练活动,完善突发事件处置预案,强化日常应急处突准备,切实提高响应速度和现场处置能力。要进一步强化医警联动,对发生在医院的警情,第一时间出警、控制案事件现场,切实提高应急处置效能。

(五)依法打击涉医违法犯罪。公安机关要强化医疗机构及周边巡逻防控,依法打击杀医伤医等涉医违法犯罪。在依法查清

违法犯罪事实的同时,卫健部门严格倒查相关单位、人员的责任,帮助查找防范漏洞,提出改进建议。

各地公安、卫健部门接此通报后,请即报告局、委主要领导,迅速部署落实,有关工作情况及时上报。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和省公安厅、省卫生健康委将持续对涉医案事件进行联合督办、通报,适时组织开展明查暗访。



---

(存档 4 份, 共印 60 份)

---